

# 利用“爬虫”技术获取个人信息

## 已有8人因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获刑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法治报通讯员 张馨月

“我后悔不懂法，经承办人教育后我知道开展征信业务是不合规，我公司是在没有得到被查询人授权的情况下收集个人信息，还从上游公司购买信息，经数据整合后卖给下游公司从中获利，当时我没考虑这么多。”近日，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对一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团伙中的12人提起公诉。

### 利用“爬虫”技术获取个人信息

这12人都来自于上海某信息科技公司，该公司在没有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下，开发了一征信网站，有偿为客户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查询服务。

该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信息核验”“贷前审核”等业务，该公司的个人信息数据从哪来的呢？据被告人供述，来源有两种，一

是从上游公司购买；二是利用公司开发的“爬虫”技术获取各类网站、社保、公积金、手机APP等网络上的个人数据信息，两种渠道获取的信息经过整合储存在公司租赁的服务器内，供客户根据需要进行查询，每类信息一次查询费用0.5元至1.5元不等。

### 审核系统只是个“花架子”

该公司声称目前只做对公业务的个人数据查询，客户多为小额贷款公司和招聘公司。企业注册认证需要预先充值至少2000元，并提营业执照、公司等信息，在该科技公司比对完之后，客户企业就可以进行查询了。

“企业注册时提供的营业执照我们会在网上查询是否一致，但不会实地考察。由于没有其它系统可以审核，我们公司其实是无法审核客户是企业还是个人，确实存在个人来查询相关数据导致数据外泄这些风险存在。”李某说道。

而客户使用该网站也十分便捷，根据需要

查询的内容，输入相应的身份证号码、姓名、手机号码、手机验证码后进行查询，后台通过“爬虫”技术获取相应的信息之后给出反馈，快的话只需要几分钟就能给到结果。

### 设计授权协议 规避法律风险

在使用该网站查询信息时，会弹出一份授权协议让被查询人点击“确定”表示同意，这是一个很小的对话框，想要看到冗长的详细授权内容还需专门点开“详情”。

“我们设立授权协议这一选项完全是出于规避法律风险的考量，实际上无法区分是否得到被查询人真正意义上的同意或授权，客户公司拿到个人信息后的行为已经不受我们公司约束和监督。”涉案人员都知道，这只是公司设计出的规避法律风险的手段，因为被查询人一般都在网络上向小额贷款公司贷款或者向招聘公司投递简历，不会实际上出现在这些放贷、招聘公司，也不知道有这样一个网站，往往都是放贷、招聘公司的相关

人员在操作，根本无法做到取得被查询人是否真正意义上的授权和同意。

据审查，该公司通过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和3000余家上下游公司达成合作框架，用自行开发的“爬虫”技术在各大互联网上获取身份证、社保、公积金、出行、社交、消费能力、通信记录、电商消费记录等各类公民个人信息共计308余万条，通过有偿提供查询服务违法所得共计1750余万元。近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刘某、黄某等8人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至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不等，罚金一万元至三万元不等。戴某等其余4人还在审理中。

**检察官说法：**随着信息网络的发达，公民个人的信息保护越加受到人们的重视，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行为将会被判处罚。目前，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审批通过，可从事个人征信业务的机构只有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和百行征信有限公司，切莫为了私利而触碰法律红线。

## 川沙一酒店内女子被杀？谣言！

### 造谣者被处以行政拘留5日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刘琦

本报讯 为吸引眼球，哗众取宠，一男子竟在网上散布“川沙一酒店内女子被杀”的谣言。昨天，嫌疑人李某因涉嫌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被浦东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日。



警方供图

将涉嫌造谣的李某某抓获。到案后，李某某交代，自己于9月6日9时许，在与朋友韩某微信聊天时，得知对方路过川沙一酒店门口时发现地上有血迹并收到了对方拍摄的视频。之后，李某某在不知实情的情况下，为博眼球，主观臆想现场发生了杀人案，编造了“川沙一酒店内女子被杀”谣言，并将相关视频及文字信息发布至微信群内，引发市民恐慌。

9月6日，浦东警方在网络巡查中发现，有人传播一段川沙一酒店门口流有血迹的视频并声称该酒店内一女子被杀，相关视频及言论被多人转发、评论，并迅速在网上扩散。经查，视频内容系一起打架案现场残留痕迹，涉事双方无人员伤亡，且均已被带所调查处理。

次日，浦东公安分局川沙派出所民警

## “准新郎”为凑彩礼连连盗窃

### 涉案金额20余万 喜事终变悲剧

□见习记者 陈友敏 通讯员 周帆

本报讯 为凑够结婚彩礼钱，19岁“准新郎”居然盯上了周边的出租房。近日，上海宝山警方破获一起系列农宅盗窃案，抓获入室盗窃嫌疑人朱某，共串并侦破11起入室盗窃案，缴获被盗手表、黄金首饰、笔记本电脑、香烟、现金等财物，涉案金额20余万元。

近日，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罗店派出所接到居民报警称，其发现家中的玉石、金戒指、现金等财物不翼而飞。与此同时，当天在该案发地点附近的多户居民也相继前往派出所报案，称家中钱财被盗。

为尽早破案，挽回被害人损失，宝山警方第一时间抽调警力成立专案组对案件展开侦破。经现场踏勘和走访排摸，民警们很快发现，该片区农宅之间相隔较近，嫌疑人通过攀爬入农宅盗窃后，还能从房顶顺入相邻住户家中继续作案。同时结合现场嫌疑人遗留下的线索分析，民警推断嫌疑人身型应该较为瘦小而且熟悉周围环境，极有可能就居住在附近。从作案手法

上看，应该是同一名嫌疑人所为。

随着调查的深入，民警们在查阅周边邻居家中的监控视频时发现，一名形迹可疑男子在前一天深夜进入这片农宅的通道，并于半小时后离开，进出时间与案发时间相吻合。民警在对视频中男子的体型、衣着、步态等特点进行分析后立即扩大搜索范围，并向着他离去方向循线追踪，终于在某医院候诊室内将嫌疑人朱某抓获，并在其居住地缴获手表、黄金首饰、笔记本电脑、香烟、现金等被盗财物。

朱某到案后交代，两年前他抱着“发财梦”来到上海，奈何只有初中学历的他处处碰壁。在他穷困潦倒的时候，女友告诉他自已已经怀孕的喜讯，可准岳父又提出要20万元彩礼。一筹莫展的朱某动起了“歪脑筋”，想要通过盗窃这种不劳而获的方式凑齐彩礼钱迎娶女友，迎接孩子的诞生。

当民警抓获朱某时，他正在陪女友做孕检，此时的他刚好“凑齐了”20万元彩礼。至此，农宅盗窃案终于水落石出。目前，朱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宝山警方刑事拘留。

## 男子冒充招聘中介实施诈骗被抓获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吴强

本报讯 男子冒充招聘中介，谎称需要缴纳办证费、服装费，三个月内骗取3名被害人3000余元，谎言最终被民警揭穿。近日，徐汇警方侦破这样一起案件。

7月3日，市民小周来到徐汇公安分局湖南路派出所报案称其遭人诈骗。小周称近日想找份工作，于是在一招工网站上发布了求职信息，没多久就接到一陌生男子来电，让他去商场面试。见面后，对方称有一份酒吧服务员的工作，但需要交纳580元办理工作证，也可以由其帮忙代办，另收100元手续费。为图方便，小周当场付了680元，之后被要求回家等消息。

## 天热连剩饭都吃不了，懒汉重操盗窃旧业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傅杰

本报讯 一名以捡食剩饭为生的懒汉张某，因天热食物易坏，竟面临“饿肚子”。于是，这名有盗窃罪前科的男子重操旧业，在今年5月至6月间，以忘记上锁的停放车辆为目标，共实施3次盗窃。日前，张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奉贤区人民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

今年5月的一个深夜，张某独自游荡在奉贤区南桥镇的街头，每次路过一辆停靠在路边的车辆都会伸手拉一下车门。他在看到一辆黑

色小汽车车窗没有关后，把身子探进车内，过了一会就离开了。这一次张某的“运气”不错，在车内偷到了360元。

通过同样的手法，张某在6月又成功实施了两次盗窃。到了6月11日晚上，民警发现他形迹可疑，对他进行盘问，随后将他传唤到派出所。据张某交代，他在2019年就因盗窃罪被判处拘役4个月。出狱后，他也没想着找工作，每天靠着捡别人吃剩下的东西为生。

天气渐热，食物容易腐败，他就只能去拉车门“碰碰运气”。

## 上海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以下法院近期将举行网络司法拍卖，现将拍卖标的公告如下。竞买人即日起在相关网络拍卖平台查阅拍卖信息，包括标的物详情、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等，并向拍卖辅助机构咨询了解详情，预约现场看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并支付保证金。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须事先通过辅助机构向法院提交审批材料，经法院确认后再到网络拍卖平台报名参拍。

网络拍卖平台网址：公拍网www.gpai.net；淘宝网：www.taobao.com；京东网：www.jd.com；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www.caa123.org.cn；工行融e购：https://gf.trade.icbc.com.cn。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变卖标的：

深圳前海瑞德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顺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000万元的股权

变卖价：不低于111,000,000元

评估价：196,812,901.76元

保证金：11,100,000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变卖时间：2021年9月24日10时至11月23日10时止（延时除外）

变卖辅助机构：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 021-63392120

杨先生 021-63392283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2004号全幢（建筑面积：6502.76平方米）

起拍价：33569.00万元

评估价：41960.86万元

拍卖平台：工商银行融e购

拍卖时间：2021年10月8日10时至2021年10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021-36030081

13564298298